

无锡市体育运动学校“教体融合”成功案例—— 戴泽远收到清华大学录取通知书

本报讯(晚报记者 陈怡迪)7月23日从无锡市体育运动学校传来喜讯,该校游泳队运动员、无锡第一中学的学生戴泽远收到了清华大学录取通知书,成为无锡市体育运动学校自办校以来第一位考入清华的学生。这一喜讯不仅是无锡市体育运动学校的荣誉,也是学校坚持“教体融合”的成功案例。

高大挺拔、阳光帅气、踏实稳重是戴泽远给人的第一印象。他从6岁上游泳培训班,刚开始父母的想法只是让他强身健体、学个技能。尽管学习的过程断断续续,

但他渐渐爱上了游泳这个项目。戴泽远刚刚升入小学一年级时,恰巧遇到了无锡市体育运动学校游泳教练张彦去学校选材。张教练一眼就选中了戴泽远,“他在一群孩子里有灵气、专业技术接受能力快、爆发力和身体形态都十分优秀。”

从进入游泳队开始,12年间,戴泽远几乎没有缺席任何一场训练。从一年级开始就是游泳馆和学校两点一线的生活,但他从未觉得单调乏味,寒暑假其他小孩都在玩耍的时候,戴泽远在游泳馆一泡就是5、6个小时,日复一日,年复一年。面对

繁重的课业,父母也曾建议他以学业为重。然而,戴泽远对游泳的热爱让他从未想过放弃。

经过十几年如一日的训练,戴泽远在游泳领域取得了不俗的成绩,2016年至2022年期间戴泽远代表无锡参加江苏省青少年游泳比赛共获金牌18枚,银牌7枚,铜牌9枚。江苏省第20届运动会200米自由泳比赛中,戴泽远游出了1分52秒69的成绩,在高中阶段专项就已经接近健将水平。除了优异的运动成绩,戴泽远在学业上也表现出色。他曾被无锡市评为“无锡市新时代好

少年标兵”,并在2023年被授予“江苏省省级三好学生”称号。

戴泽远考入清华,也让无锡市体育运动学校游泳队的其他孩子振奋不已。2013年11月,市体育运动学校游泳运动管理中心主任陈立刚接手游泳跳水队时,队内正处于低谷期。陈立自2014年开始萌生出教体融合的想法,并在2016年教体融合政策出台后真正施展拳脚。现在,无锡体育运动学校已经和积余实验小学、初中实现了九年一贯制合作,体校和积余实验小学一起为市队培养人才。

这样教体融合的方式,让学生在学习和训练之间找到平衡,让他们在提高自己的技术水平的时候,也能提高自己的文化素养。此外,无锡市北高级中学也加入了这个教体融合的体系,为优秀的体育学生提供了更好的教育资源。

未来,无锡市体育运动学校将继续推进教体融合的理念。“我们希望通过这种方式,让更多的孩子能够在学习和训练中得到系统的教育,平衡发展,让更多的孩子能够像戴泽远一样,成为国家的人才。”陈立表示。



寻访红色记忆

7月24日上午,无锡市革命烈士陵园管理中心联合惠山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、五爱家园社区共同开展“致敬最可爱的人——走访朱启祥烈士家属”活动。朱启祥是从无锡走出的将军,曾参加了抗美援朝战争。他的侄子——87岁的朱昱鹏给学生们讲述了他所知道的故事,带领大家一起重温中国人民志愿军将士英勇顽强、舍生忘死的精神。(黄孝萍 摄)

公益情满满 法援暖人心

本报讯“朱律师,我先生的经济补偿金一直都是您在忙里忙外的,真的感谢您!滨湖的公益法援太暖心了。”近日,从老家湖南沅陵专程来到无锡的李女士,走进滨湖区法律援助中心,特地送来一面写有“义正辞严 济困扶危”的锦旗,对尽心热情帮助丈夫给予法律援助的朱彬律师表达感激之情。

据了解,李女士的丈夫杨某自2018年4月1日入职无锡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,从事氩弧焊工作,每月基本工资8000元,2020年4月因病入院。出院后,杨某无法正常提供劳动,因此无法依法享受医疗期待遇。因无力承担巨额医疗费用转院回湖南原籍的医院进行治理,至2021年5月先后5次送医院抢救治疗,前后花费医疗费用25万元,

现每月药费开销近1000元。

“根据《江苏省劳动合同条例》第三十四条规定,申请人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,用人单位还应当给与劳动者不低于本人六个月工资的医疗补助费,因此按照法律应该享受经济补偿金。”承办律师朱彬了解到申请人杨某母亲已近70岁高龄,没有任何养老来源,长女15岁在读高中,幼女10岁在念小学,整个家庭全靠妻子李女士打工维持。考虑其经济困难,案情特殊,向滨湖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劳动仲裁,向滨湖区人民检察院申请支持仲裁,并申请司法救助。

滨湖区检察院受理后发放了司法救助金25000元,滨湖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立案受理本案,作出仲裁调

解书:无锡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相应时间内一次性支付杨某65000元。当天,身在老家的杨某收到了相应款项。

“我们以扩援、议援、听援、评援、续援、访援‘法律六援’为主线,以咨询接待、案件受理、审查审批、案件指派、案件办理、监督管理、结案归档、回访评估‘八步工作法’为主体,建立三大标准体系,为法律援助工作规范化运行提供了有效保障。”据滨湖区法律援助中心主任张晓东介绍,2022年,全区共受理法律援助案件928件,其中民事案件689件,刑事案件239件,解答各类咨询3600余人次,收到群众送来锦旗16幅,法律援助服务赢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,获得全省“十佳”办案单位等荣誉。

(晓城)

“后浪”计划再启航

本报讯 近日,惠山区“返家乡”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在惠山高新区(洛社镇)拉开帷幕。去年,惠山高新区(洛社镇)率先试点开展“返家乡”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“后浪”计划,今年是第二届,将引领更多青年学子积极投身暑期社会实践,增强服务家乡的自觉性和主动性,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。

2022年,“返家乡”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“后浪”计划聘任26名在校大学生暑期兼任村(社区)团支部副书记,建立由组织部门指导、团委推进、村(社区)管理的“后浪”培养计划,探索返乡大学生参与社区青春行动的新模式。秦巷村委工作人员小钱之前是大学生,参加了“后浪计划”,今年通过了考试,还兼任了秦巷村团支部书记,她深深地感受到基层工作需要年轻人,表示将扎根在社区一线,把家乡建设得更加美好。

据了解,今年,“返家乡”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在惠山区各镇(街道)全面推广,将给返乡参与社会实践的大学生提供一个了解基层

社情民情、增强时代责任、提高工作本领的机会和平台。今年共招募到大学生社会实践志愿者80余名。惠山区聘任各镇(街道)团组织负责人担任“返家乡”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导师,帮助指导他们顺利完成实践工作。同时,为了用心写好“返家乡”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“后半篇文章”,团区委在全区范围内设定了以红色教育、科技创新、乡村振兴为主题的三条线路供大学生们研学体验。为有效畅通与惠山籍在外大学生联络动员的渠道,惠山区驻外大学生团工委借此机会再纳新人,持续动员更多惠山籍在外大学生参与家乡基层社会治理,吸引更多青年人才到惠山区就业创业、安居发展。

现场还发布了惠山区“定制村干”暑期社会实践调研课题等新颖活动形式,鼓励大学生把社会实践当作第二课堂,主动用脚步丈量大地、用汗水书写青春,为家乡建设贡献青年智慧,为家乡发展添砖加瓦,在挥洒汗水、服务奉献中学有所成。

(黄振)